博时富安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、赎回

基金名称	博时富安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简称	博时富安3个月定开债发起式
基金主代码	005622
基金运作方式	契约型、定期开放式、发起式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18年2月2日
基金管理人名称	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名称	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	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行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(物)省家独而分升员定期开放债券型处武元涉转货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"《基金合同》)及(物)省家处统小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(以下简称"《招募说明书》)。
申购起始日	2022年6月2日
赎回起始日	2022年6月2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(1)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首次申购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10元(含申购费),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元(含

71-51-375 D2 DXH 2.1. V 3 D4 -1		
金额(M)	申购费率	
M<100万	0.80%	
100万≤M<300万	0.50%	
300万≤M<500万	0.30%	
M≥500万	每笔1000元	

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,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、销售、登记等各项费用,不列人基金财产。

不列人基金财产。
(3)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
1)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,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《信息披露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。
2)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,并依照《信息披露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。
4、赎回业务
(1)财际同位级和时中

+、映四业分 (1)赎回份额限制 每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余额为10份,若某笔赎回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 余额少于10份时,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。 (2)赎回费率

1.50%

(2)///	
持有时间	
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且持有期限少于7日	

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且持有期限大于等于7日

在同一开放期內申购后又赎回且持有期限大于等于7日
在非同一开放期中购后以赎回 提有期限大于等于7日
在非同一开放期申购后赎回
本基金的赎回费 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,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。赎回费10%6十入基金财产。
(3)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
1)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,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《信息披露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。
2)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,并依照《信息披露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。
5、基金管制机构(1)直销机构(1)直销机构(含直销中心及直销网上交易)。投资者如需办理直销网上交易,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.bosera.com参阅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和放(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商用公司直销和大交易,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.bosera.com参阅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产或者处。为,以供表现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和大交易,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或ww.bosera.com参阅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户或者证券的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